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常州市新北区孟河镇人民政府的孟河镇车厢可卸式垃圾箱、脚踏式垃圾桶、电动三轮吊桶车采购项目标段一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车厢可卸式不锈钢垃圾箱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今创环境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3人，营业收入为9189.3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929.5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江苏今创环境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6月18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9.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常州市新北区孟河镇人民政府的孟河镇车厢可卸式垃圾箱、脚踏式垃圾桶、电动三轮吊桶车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电动三轮吊桶车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扬州市凯尔环卫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1649.9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94.7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扬州市凯尔环卫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6月19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(九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9.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：常州市新北区孟河镇人民政府）的（项目名称：孟河镇车厢可卸式垃圾箱、脚踏式垃圾桶、电动三轮吊桶车采购项目 标段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：脚踏式垃圾桶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浙江红太阳教学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8人，营业收入为3570.9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932.38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上海梨穆实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6月19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